**2015年上海市社区体育联盟赛**

**杨浦区“江浦杯”排舞比赛竞赛规程**

**一、主办单位：**

上海市社区体育协会、杨浦区体育局、江浦路街道办事处

**二、承办单位：**

江浦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

**三、协办单位：**

 杨浦区齐齐哈尔路第一小学分校

**四、竞赛日期、地点：**

（一）竞赛日期：2015年11月中旬

（二）竞赛地点：齐齐哈尔路第一小学分校（许昌路1151号）

**五、参赛要求：**

（一）参赛人员年龄65周岁以下、男女不限，每队报领队一名，每队队员不少于8人,不多于12人。

（二）参赛运动员必须是身体健康者（无急性和慢性疾病），若因虚报而使比赛期间如发生意外者，一切责任自负。

（三）参赛人员只能代表本单位参赛，不得兼队。如有发现，则同时取消该队员所兼两队的参赛资格。

**六、参赛办法：**

（一）以各社区体育俱乐部为单位，由上海市国家级、市级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组织会员参加。（注：比赛参赛队控制在52支左右，先报先得，额满为止。）

（二）报名费：**25元/人**（例：如参赛队12人，则收取报名费300元。）

（三）请于2015年10月30日前, 将报名表以电子版形式传至江浦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电子信箱：jpsqtyjsjlb@163.com，联系电话：65853501 联系人：黄建国、江圣敏。

**七、竞赛方法：**

（一）规定曲目: 使用由江浦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提供的曲目音乐：1.不能没有你，2.今晚去跳舞，3.一千零一夜，4.国王的道歉，5.嗨、桑巴，各队在此五首曲目选一首作为比赛曲目 (以上五首曲目将上传电子邮箱：jpsqtyjsjlb@126.com，密码：tyjlb65853037，供大家下载),各参赛队可根据曲目自己创作编排队形、动作。

（二）自选曲目：参赛队可也使用自选曲目进行创编，自选曲目时间请勿超过4分30秒。

（二）每队上场比赛人数不少于8人,不多于12人，以音乐开始起至音乐结束止为评分依据。

（三）各参赛队比赛音乐一律由江浦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提供，不得私自编辑。

（四）比赛当日，未在规定时间按工作人员要求到达指定地点的签到参赛团队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（五）各参赛单位以展示为主，重在参与，不提倡“枪手”代赛。

（六）比赛结果设置：最佳优胜奖、最佳优秀奖、最佳活力奖、最佳表演奖、最佳组织奖

（七）凡参与比赛未获奖的参赛团队均可获参与奖（礼品）一份。

**八、其他**

（一）比赛当日，请各团队提前到达比赛场地，提前候场,凡错时团队则作弃权处理。

（二）比赛按最终公布时间为准。

（三）比赛顺序以赛前抽签顺序为准。

（四）本届比赛由江浦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指定裁判负责。

**九、本次比赛，所有费用各队自理。**

**十、未尽事项由主办单位另行补充通知。**

**十一、本着“友谊第一，比赛第二”的原则，该次排舞比赛重在参与，若比赛中发生团队间争执，由各体育俱乐部负责解释。**

 江浦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

2015年8月17日

**2015年上海市社区体育联盟赛**

**杨浦区“江浦杯”排舞比赛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 |  | 自选曲目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参赛人员信息列表 |
| 序号 | 名称 | 姓名 | 性别 | 年龄 | 身份证号码 | 联系电话 |
|  | 领队 |  |  |  |  |  |
| 1 | 队员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  |  |  |
| 11 |  |  |  |  |  |  |
| 12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请报名的参赛队于2015年10月30日前发送电子版报名表至jpsqtyjsjlb@163.com，联系人：黄建国、江圣敏，联系电话/传真：65853501。